

臺南市官田區公所

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(或公共設施用地)證明書

核發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04月11日

核發字號：114官田00440號

申請人：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區處

主 旨：

- 一、本證明書係依據都市計畫地籍套繪圖查明，僅供參考使用，詳細情形仍應以地政機關依都市計畫樁測量分割為準。
- 二、本證明書查列之都市計畫分區(或公共設施用地)及整體開發方式、基準建蔽率、基準容積率之規定，均依都市計畫說明書規定載列，詳細情形或其它相關規定仍應以說明書為準。
- 三、本證明書有效期間為八個月，惟前述期間經都市計畫變更時，應依公告發布實施之計畫為準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- 四、有關附帶條件執行情形，請另洽相關業務主管機關。

備 註：

1. 可至『<https://landuse.tainan.gov.tw/landuse/index2.jsp>』查驗證明書之正確性。
2. 本證明書案件編號：11419000610，檢測驗證碼：BB3C16E8。



區	地段	小段	地號暨土地使用分區 (或公共設施用地)名稱	現行都市計畫名稱 及發布實施日期	都市計畫說明書中之特殊土地使用管制規定		
					有關整體開發之規定	基準建蔽率 (%)	基準容積率 (%)
官田	番子田		735-34、735-39地號 屬「4米人行步道」。	111/12/20變更官田(含 隆田地區)都市計畫(含 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 盤檢討)案	「4米人行步道」屬1. 公共設施保留地2.未 核准由私人或團體投 資興辦3.屬公共設施 用地於都市計畫說明 書無規定應以市地重 劃方式開發或附帶條 件特別規定依臺南市 政府八十七年七月廿 二日「研商為課稅業 務需要...研商會」會 議記錄。視為將以徵 收方式視財源籌措情 形編列預算徵收取得 。	-	-
官田	番子田		735-75地號屬「道路」 道路用地。	111/12/20變更官田(含 隆田地區)都市計畫(含 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 盤檢討)案	「道路」屬1.公共設 施保留地2.未核准由 私人或團體投資興辦3 .屬公共設施用地於都 市計畫說明書無規定 應以市地重劃方式開 發或附帶條件特別規 定依臺南市政府八十 七年七月廿二日「研 商為課稅業務需要... 研商會」會議記錄。 視為將以徵收方式視 財源籌措情形編列預 算徵收取得。	-	-
官田	番子田		735-3地號屬「第二種 住宅區」。 以下空白	111/12/20變更官田(含 隆田地區)都市計畫(含 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 盤檢討)案	-	「第二種 住宅區」 60	「第二種 住宅區」 180